



碳中和核算声明

声明编号: JGT-CCMR-012

江苏金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声明: 江苏金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中国江苏省如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山路66号)

在发

如有任何疑问或需进一步信息，请联系我们的可持续发展团队。

江苏金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1861-1-0010版

碳排放: 1.5万吨CO₂当量

排放的二氧化碳在换算成二氧化碳当量时，
其他类别的间接排放: 0.00吨CO₂当量

碳排放: 1.5万吨CO₂当量

江苏金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其他间接排放: 0.00吨CO₂当量

碳排放: 1.5万吨CO₂当量

报告日期: 2023年6月30日